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SAMPLE TECHNOLOG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8)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九日(星期二)舉行之  
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適用之  
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一) \_\_\_\_\_

地址為(附註一) \_\_\_\_\_

為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附註二) \_\_\_\_\_ 股H股／內資股之註冊持有人。

茲委任(附註三) \_\_\_\_\_

地址為(附註三) \_\_\_\_\_

(或如其未能出席，則委任臨時股東會主席)為本人／吾等所持本公司股本 \_\_\_\_\_ 股(附註四)  
H股／內資股之代理人，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九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江蘇省南京市棲霞區馬群大道10號舉行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行事，並於臨時股東會或任何續會代表本人／吾等，依照下列指示就以下所列決議案投票，如未做出指示，則本人／吾等之代理人酌情決定投票或投棄權票。

| 特別決議案(附註五) |                               | 贊成(附註六) | 反對(附註六) | 棄權(附註六) |
|------------|-------------------------------|---------|---------|---------|
| 1.         | 審議並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以及取消設置本公司監事會。 |         |         |         |

日期：二零二五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七及八)：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書寫名列在本公司之股東名冊上的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總數並列明股份類別。
- 請填上擬委任之代理人之姓名及地址。如未有填上姓名及地址，則臨時股東會主席將出任閣下之代理人。受委任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但須親自出席臨時股東會或任何續會以代表閣下。
- 請清楚列明獲委任代理人所代表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數目，則代理人將被視為獲委任代表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
- 特別決議案必須取得超過與會股東(包括其代理人)所持本公司具有投票權之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之贊成票，方獲通過。普通決議案必須取得超過與會股東(包括其代理人)所持本公司具有投票權之股份總數一半之贊成票，方獲通過。
-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號。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加上「√」號。閣下如欲放棄投票，請在「棄權」欄內加上「√」號。投棄權票或放棄投票，在點票時均不作為有表決權的票數處理。如欲就獲委任代理人代表股份之部分股份數目作出投票，請在有關欄內註明所投票之確實之股份數目以代替「√」號。如無在任何欄內加上「√」號或註明所投票之股份數目，代理人可自行酌情投票。
- 如屬聯名持有人，則就任何決議案投票時，本公司將接納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排名於首之聯名持有人之投票，不論其為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而其他聯名股東再無權投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概以聯名持有人於股東名冊上登記之次序為準。聯名持有人中只有其中一名需要簽署。
- 本代理人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持有人為一法人或機構，則代理人委任表格必須蓋上法人或機構印章，或經由法人或機構董事或正式書面委任的代理人簽署。
- 代理人委任表格及如果該代理人委任表格由他人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代表委任人簽署，經由公證律師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最遲於臨時股東會召開前二十四小時，送達本公司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如為H股)，或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中國江蘇省南京市棲霞區馬群大道10號)(如為內資股)，方為有效。本代理人委任表格可採用來郵方式交回。
- 本代理人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閣下填妥及交回本代理人委任表格後，仍可按其意願出席臨時股東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若閣下在交回本代理人委任表格後親自出席大會，則本代理人委任表格被視為已撤回論。